

# 大兴安岭林业集团公司 2023 年中央部门预算

二〇二三年四月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单位基本情况

- 一、 单位主要职责
- 二、 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 一、 部门收支总表
- 二、 部门收入总表
- 三、 部门支出总表
- 四、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八、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九、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 部门预算总体收支情况说明
- 二、 一般公共预算情况说明
- 三、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 四、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 五、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支出情况
- 六、 其他重要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五部分 附件

# 第一部分 单位基本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大兴安岭林业集团公司隶属国家林业和草原局管理，在国家宏观调控和行业监管下，以生态保护与建设为核心，以国家赋予的森林经营权、使用权为根本基础，以国家对林业经营性资产投入为依托，运用集团公司专业群体优势，组织制定和实施林业生态保护与发展战略规划，开展天然林保护工程组织实施和管理工作，推进生态产品供给侧改革，承接国家天然林保护、森林培育、管护、防火等各项任务，科学合理经营和管理重点国有林区森林资源。依法经营国家授权的国有资产，承担国有资本保值增值责任。在有效保护生态的前提下，根据资源禀赋和区位优势，积极发展文化旅游、林下资源利用、商贸物流、农业经营等林区接续产业，不断提高林区的生态效益、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 二、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大兴安岭林业集团公司本部设党委办公室、纪律检查委员会、组织部、宣传部、工会（团委）、总经理办公室、生态修复管理处、森林资源管理处、保护地管理处、森林防火办、企业管理处、产业发展处、安全生产处、市场营销开发处、法律事务与风险控制处、战略规划与计划统计处、财务管理处、审计处、科技创新处、人力资源开发处、维稳管理

工作处、机关服务处 22 个机构。集团公司下辖林业局 10 个、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 8 个、直属单位 2 个、直属企业 6 个。

##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39,568.90	一、节能环保支出	308,270.6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农林水支出	98,064.75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事业收入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339,568.90	本年支出合计	406,335.3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下年	
上年结转	66,766.45		
<b>收 入 总 计</b>	<b>406,335.35</b>	<b>支 出 总 计</b>	<b>406,335.35</b>

##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 金预算拨 款收入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使用非财政 拨款结余
					金额	其中：教 育收费					
406,335.35	66,766.45	339,568.90									

##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 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b>211</b>	<b>节能环保支出</b>	<b>308,270.60</b>		<b>308,270.60</b>			
<b>21104</b>	<b>自然生态保护</b>	<b>11,359.65</b>		<b>11,359.65</b>			
2110401	生态保护	7,079.28		7,079.28			
2110406	自然保护地	4,280.37		4,280.37			
<b>21105</b>	<b>天然林保护</b>	<b>296,910.95</b>		<b>296,910.95</b>			
2110501	森林管护	118,221.63		118,221.63			
2110502	社会保险补助	92,221.01		92,221.01			
2110503	政策性社会性支出补助	55,871.89		55,871.89			
2110507	停伐补助	23,304.42		23,304.42			
2110599	其他天然林保护支出	7,292.00		7,292.00			
<b>213</b>	<b>农林水支出</b>	<b>98,064.75</b>		<b>98,064.75</b>			
<b>21302</b>	<b>林业和草原</b>	<b>88,084.75</b>		<b>88,084.75</b>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37,471.73		37,471.73			
21302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35.00		35.00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 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781.46		781.46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200.00		200.00			
2130226	林区公共支出	25,342.97		25,342.97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0,806.32		10,806.32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3,447.27		13,447.27			
<b>21308</b>	<b>普惠金融发展支出</b>	<b>9,980.00</b>		<b>9,980.00</b>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9,980.00		9,980.00			
	<b>合 计</b>	<b>406,335.35</b>		<b>406,335.35</b>			

##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339,568.90	一、本年支出	406,335.35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39,568.90	（一）节能环保支出	308,270.6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农林水支出	98,064.75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上年结转	66,766.45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6,766.4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406,335.35	支 出 总 计	406,335.35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2 年执行数		2023 年预算数				2023 年预算数比 2022 年执行数		2023 年预算数比 2022 年执行数 (扣除中央基建投资)	
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执行数	扣除中央基 建投资后执 行数	年初预算数			扣除中央基 建投资后预 算数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b>211</b>	<b>节能环保支出</b>	<b>212,247.05</b>	<b>198,199.05</b>	<b>265,036.05</b>		<b>265,036.05</b>	<b>265,036.05</b>	<b>52,789.00</b>	<b>24.87</b>	<b>66,837.00</b>	<b>33.72</b>
<b>21104</b>	<b>自然生态保护</b>	<b>15,798.00</b>	<b>1,750.00</b>	<b>2,750.00</b>		<b>2,750.00</b>	<b>2,750.00</b>	<b>-13,048.00</b>	<b>-82.59</b>	<b>1,000.00</b>	<b>57.14</b>
2110401	生态保护	12,866.00						-12,866.00	-100.00		
2110406	自然保护地	2,932.00	1,750.00	2,750.00		2,750.00	2,750.00	-182.00	-6.21	1,000.00	57.14
<b>21105</b>	<b>天然林保护</b>	<b>196,449.05</b>	<b>196,449.05</b>	<b>262,286.05</b>		<b>262,286.05</b>	<b>262,286.05</b>	<b>65,837.00</b>	<b>33.51</b>	<b>65,837.00</b>	<b>33.51</b>
2110501	森林管护	58,545.00	58,545.00	117,090.00		117,090.00	117,090.00	58,545.00	100.00	58,545.00	100.00
2110502	社会保险补助	61,549.00	61,549.00	61,549.00		61,549.00	61,549.00				
2110503	政策性社会性支出补助	55,730.05	55,730.05	55,730.05		55,730.05	55,730.05				
2110507	停伐补助	20,625.00	20,625.00	20,625.00		20,625.00	20,625.00				
2110599	其他天然林保护支出			7,292.00		7,292.00	7,292.00	7,292.00		7,292.00	100.00
<b>213</b>	<b>农林水支出</b>	<b>175,211.21</b>	<b>142,755.21</b>	<b>74,532.85</b>		<b>74,532.85</b>	<b>74,532.85</b>	<b>-100,678.36</b>	<b>-57.46</b>	<b>-68,222.36</b>	<b>-47.79</b>

功能分类科目		2022 年执行数		2023 年预算数				2023 年预算数比 2022 年执行数		2023 年预算数比 2022 年执行数 (扣除中央基建投资)	
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执行数	扣除中央基 建投资后执 行数	年初预算数			扣除中央基 建投资后预 算数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b>21302</b>	<b>林业和草原</b>	<b>163,375.21</b>	<b>130,919.21</b>	<b>64,552.85</b>		<b>64,552.85</b>	<b>64,552.85</b>	<b>-98,822.36</b>	<b>-60.49</b>	<b>-66,366.36</b>	<b>-50.69</b>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56,579.00	48,945.00	33,108.00		33,108.00	33,108.00	-23,471.00	-41.48	-15,837.00	-32.36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2,545.00						-2,545.00	-100.00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200.00						-200.00	-100.00		
2130226	林区公共支出	20,074.21	20,074.21	21,142.85		21,142.85	21,142.85	1,068.64	5.32	1,068.64	5.32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20,897.00						-20,897.00	-100.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63,080.00	61,900.00	10,302.00		10,302.00	10,302.00	-52,778.00	-83.67	-51,598.00	-83.36
<b>21308</b>	<b>普惠金融发展支出</b>	<b>11,836.00</b>	<b>11,836.00</b>	<b>9,980.00</b>		<b>9,980.00</b>	<b>9,980.00</b>	<b>-1,856.00</b>	<b>-15.68</b>	<b>-1,856.00</b>	<b>-15.68</b>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11,836.00	11,836.00	9,980.00		9,980.00	9,980.00	-1,856.00	-15.68	-1,856.00	-15.68
<b>合 计</b>		<b>387,458.26</b>	<b>340,954.26</b>	<b>339,568.90</b>		<b>339,568.90</b>	<b>339,568.90</b>	<b>-47,889.36</b>	<b>-12.36</b>	<b>-1,385.36</b>	<b>-0.41</b>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3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 计				

注：2023 年本单位部门预算中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注：2023 年本单位部门预算中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注：2023 年本单位部门预算中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2022 年预算数					2023 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注：2023 年本单位部门预算中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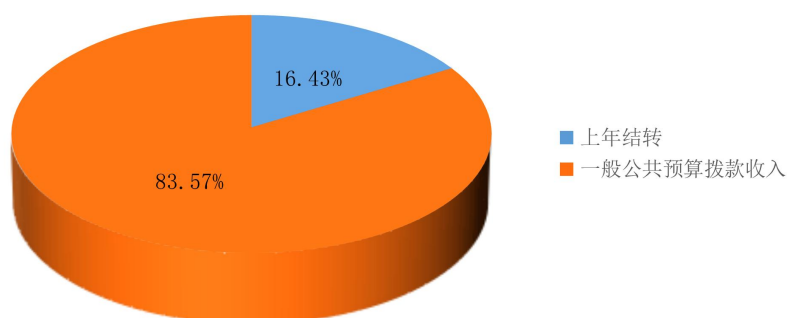


##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部门预算总体收支情况说明

(一) 收入情况。大兴安岭林业集团公司 2023 年部门预算收入总计 406335.35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66766.45 万元，占比 16.43%；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39568.90 万元，占比 83.5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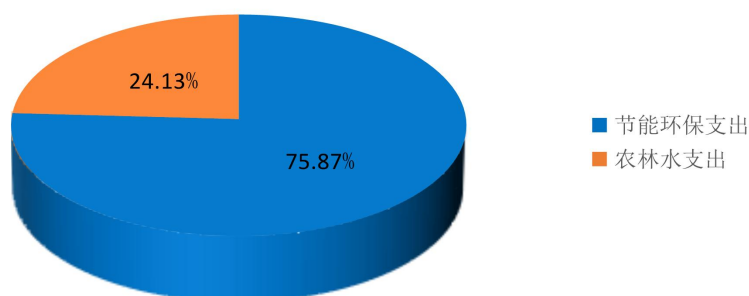
预算收入



(二) 支出情况。大兴安岭林业集团公司 2023 年部门预算支出总计 406335.35 万元。

本年支出按支出科目分类：节能环保支出 308270.60 万元，占比 75.87%；农林水支出 98064.75 万元，占比 24.13%。

预算支出



本年支出按支出性质分类全部为项目支出。

（三）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大兴安岭林业集团公司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406335.35 万元，收入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39568.90 万元及上年结转 66766.45 万元；支出包括：节能环保支出 308270.60 万元，农林水支出 98064.75 万元。

## 二、一般公共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农业保险保费补贴项目支出中涉及的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同时合理保障了人员经费等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339568.90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减少 47889.36 万元，下降 12.36%；扣除中央基建投资后，比 2022 年同口径减少 1385.36 万元，下降 0.41%。具体情况如下：

（一）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自然保护地（项）2023 年预算 2750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增加 1000 万元，增长 57.14%。主要原因是：根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原林业改革发展资金部分支出内容转列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安排，相应转增该项级支出。

（二）节能环保支出（类）天然林保护（款）森林管护（项）2023 年预算 117090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增加 58545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根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

复资金管理办​​法》，原林业改革发展资金部分支出内容转列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安排，相应转增该项级支出。

（三）节能环保支出（类）天然林保护（款）社会保险补助（项）2023年预算61549万元，与2022年执行数持平。

（四）节能环保支出（类）天然林保护（款）政策性社会性支出补助（项）2023年预算55730.05万元，与2022年执行数持平。

（五）节能环保支出（类）天然林保护（款）停伐补助（项）2023年预算20625万元，与2022年执行数持平。

（六）节能环保支出（类）天然林保护（款）其他天然林保护支出（项）2023年预算7292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增加7292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根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原林业改革发展资金部分支出内容转列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安排，相应转增该项级支出。

（七）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培育（项）2023年预算33108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减少15837万元，下降32.36%。主要原因是：根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管理办​​法》，原林业改革发展资金部分支出内容转列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安排，相应该项级支出减少。

（八）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林区公共支出（项）2023年预算21142.85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增加

1068.64 万元，增长 5.32%。主要原因是：大兴安岭林业集团公司补助经费支出增加。

（九）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2023 年预算 61900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减少 51598 万元，下降 83.36%。主要原因是：根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管理辦法》，原林业改革发展资金部分支出内容转列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安排，相应该项级支出减少。

（十）农林水支出（类）普惠金融发展支出（款）农业保险保费补贴（项）2023 年预算 9980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减少 1856 万元，下降 15.68%。主要原因是：农林业保险保费补贴项目支出减少。

大兴安岭林业集团公司2023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大兴安岭林业集团公司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大兴安岭林业集团公司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 **五、“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支出情况**

大兴安岭林业集团公司 2023 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 六、其他重要情况说明

2023 年大兴安岭林业集团公司一般公共预算拨款项目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39568.90 万元。根据以前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优化自然保护地等项目支出 2023 年预算安排，并进一步改进管理、完善政策。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反映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年结转：反映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三、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反映生态保护、生态修复、生物多样性保护、农村环境保护和生物安全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自然保护地（项）：反映用于国家公园建设、调查、规划、监测、管护、生态保护和修复、能力提升、科研、生态补偿、宣传及管理等方面的支出；以及除国家公园外的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自然遗产、地质公园等自然保护地建设、调查、规划、监测、管护、能力提升、生态补偿、生态保护和修复、科研、宣传及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四、节能环保支出（类）天然林保护（款）：反映大兴安岭林业集团公司用于天然林资源保护工程的各项补助支出。

1. 森林管护（项）：反映专项用于森林资源管护所发生的各项补助支出。

2. 社会保险补助（项）：反映专项用于由于木材减产或停产造成实施单位应缴纳社会保险费缺口的补助支出。

3. 政策性社会性支出补助（项）：反映专项用于实施单位承担的政策性社会性支出补助。

4. 停伐补助（项）：反映专项用于全面停止天然林商业性采伐的补助支出。

5. 其他天然林保护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天然林保护方面的支出。

**四、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反映用于林业和草原方面的支出。

1. 森林资源培育（项）：反映育苗（种）、造林、抚育、退化林修复、义务植树、林草种质资源管理以及生物质能源建设等方面的支出。

2. 森林资源管理（项）：反映森林资源核查、监测、评估、经营利用、林地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3. 动植物保护（项）：反映动植物资源生存环境调查、监测、保护管理、野外放（回）归、巡护，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防控、濒危野生动植物拯救、繁育及进出口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4. 林区公共支出（项）：反映林区公共支出。

5.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反映用于病虫害等有害生物灾害、森林草原防火、野生动物疫病灾害等方面的支出。

6.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林业和草原方面的支出。

**五、农林水支出（类）普惠金融发展支出（款）：**反映大兴安岭林业集团公司用于普惠金融发展的支出。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项）：反映对农民或农（林）业生产经营组织投保农（林）业保险给予的补贴。

六、结转下年：反映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项目支出：反映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三公”经费：反映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政府性基金：反映各级政府及其所属部门根据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并经国务院或财政部批准，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征收的具有专项用途的资金。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指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 第五部分 附件

#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自然保护地支出）				
主管部门及代码	[169]国家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大兴安岭林业集团公司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794.49			执行率 分值 (10)
	其中:财政拨款	2,750.00			
	上年结转	1,044.49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p>1、开展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生态保护、修复与治理。</p> <p>2、开展科研监测，掌握保护区珍稀濒危物种资源动态变化。</p> <p>3、开展野生动植物资源本底调查，清查保护区内野生动植物资源种群数量、分布、栖息地现状、受威胁状况与变化趋势。</p> <p>4、开展生态保护宣传教育，补充完善界碑、界桩、标牌、指示牌。</p> <p>5、购置和维护必要的特种救护及保护设施设备。</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数量	≥8 个	30
		质量指标	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有效管护率	≥95%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自然保护区生态系统生态效益发挥	明显	20
		生态效益指标	自然保护区生态系统功能改善可持续影响	明显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自然保护区周边群众满意度	≥90%	10

#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农林业保险保费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169]国家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大兴安岭林业集团公司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9,980.00	执行率 分值 (10)	
	其中:财政拨款		9,980.00		
	上年结转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对大兴安岭林业集团公司对所辖 10 个林业局和 8 个自然保护区范围内 6353 万亩全部生长和管理正常且权属清晰的生态公益林实施森林综合保险,防范补偿因火灾、风、雪、虫等自然灾害给森林资源、生态环境造成的风险和损失。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确保公益林面积	≥90%	10
			保险期限	≥1 年	10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95%	6
			当年资金支出率	≥95%	8
			投保公益林面积	≥6353 万亩	8
			预算执行中的控制情况	可控	8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对维护林区经济稳定的促进作用	是	6
			为灾后植被恢复提供经济补偿	明显	6
		社会效益指标	对大兴安岭林区可持续发展的影响	持续保障	6
			对保护天然林资源、维护林区生态系统的促进作用	明显促进	6
		生态效益指标	森林覆盖率	稳定增长	6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主管部门满意度	≥90%	10

#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林业改革发展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169]国家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大兴安岭林业集团公司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1,757.59			执行率 分值 (10)
	其中:财政拨款	10,302.00			
	上年结转	1,455.59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p>重大林业有害生物防治任务完成率不低于 95%，林业有害生物无公害防治率不低于 85%，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面积不低于 30 万亩。保证国家重点林木良种基地面积不少于 23610 亩。森林火灾率控制在 0.9% 以下，不发生重特大森林火灾。保证大兴安岭林区的稳定，森林植被不被破坏，稳定森林生态平衡。</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灾害无公害防治率	≥85%	10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面积	≥30 万亩	10
			年均森林火灾受害率不超过	≤1%	10
			国家重点林木良种基地面积	≥23610 亩	10
		质量指标	预算执行中的控制情况	可控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利于提高森林火灾应急处置和扑救能力	明显提高	10
			提高森林火灾应急处置和扑救水平	明显	1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系统功能改善可持续影响	持续影响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的满意度	≥90%	5
湿地辖区及周边群众满意度			≥90%	5	

#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森林抚育补贴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169]国家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大兴安岭林业集团公司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3,108.00	执行率 分值 (10)
	其中:财政拨款			33,108.00	
	上年结转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调节和缓解林木间的竞争关系,提高林木生长和林分质量。通过采取积极有效的抚育措施,调整森林组成、时间和空间结构,改善森林生长环境,促进森林、林木生长,提高森林质量和抵御自然灾害的能力,保护、丰富生物多样性,协调森林生态效益、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培育健康、和谐、稳定的森林生态系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抚育面积	≥165.54 万亩	5
			质量指标	各主要任务预算的控制情况	可控
		抚育面积完成率		≥95%	15
		项目进度计划完成率		≥9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林区社会协调发展	明显	4
			对减少环境污染的作用	明显	4
		生态效益指标	保证林木生长的林分质量提高	明显	3
			对森林及林业可持续发展支撑作用	明显	3
			对森林生态建设的促进作用	明显	3
			降低森林病虫害防治成本	明显	3
			林业灾害有效控制程度	明显	3
			提高抵御自然灾害能力	明显	3
			维护生态安全的作用	明显	2
优化林分密度结构			明显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10	

#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保护修复支出—森林管护）				
主管部门及代码	[169]国家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大兴安岭林业集团公司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8,545.00		执行率 分值 (10)	
	其中:财政拨款	58,545.00			
	上年结转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对 11815.6 万亩林地落实管护责任,使管护责任落实率达 100%,实现林业用地管护全覆盖。通过对森林资源的管护达到森林资源从恢复性增长进一步向质量提高转变,提升森林病虫害和林火综合防控能力,使森林面积增加,森林蓄积量实现增长,增加森林碳汇储量,生态状况从逐步好转进一步向明显改善转变,工程区内水土流失明显减少,生物多样性明显增加,林区经济社会发展由稳步复苏进一步向和谐发展转变,为林区提供就业岗位,基本解决转岗就业问题,确保林区社会和谐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森林督察现地核查率	≥90%	7
			管护森林面积(万亩)	≥11815.6 万亩	8
			管护责任制落实率	≥90%	7
			林业有害生物灾害无公害防治率	≥90%	7
			年均森林火灾受害率不超过	≤0.1%	7
			涉林案件上报时限	及时	7
		质量指标	各主要任务预算的控制情况	可控	7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区域社会协调发展	促进	5
			林业灾害有效控制程度	可控	5
			维护生态安全的作用	明显	5
		生态效益指标	林业经济与生态发展的协调性	明显	5
			对森林健康的促进作用	明显	5
			对森林生态建设的促进作用	明显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林区职工满意度	≥90%	10	

#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保护修复支出—停伐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169]国家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大兴安岭林业集团公司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3,304.42			执行率 分值 (10)
	其中:财政拨款	20,625.00			
	上年结转	2,679.42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保证大兴安岭集团两级管理机构正常运转,各项事业的顺利开展,保证大兴安岭集团稳定长久发展,管辖范围内的森林资源可持续增长。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为人民服务的意识	增强	13
			预算执行中的控制情况	可控	12
			各项工作完成质量	提高	13
		时效指标	办事效率	提高	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林区民生的改善作用	有效	7
			保护森林的责任意识	增强	7
		生态效益指标	有利的保护森林资源	明显	7
			对天然林工程区社会经济发展与生态建设的可持续影响	明显	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0%	10

#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天然林保护工程补助经费（社会保险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169]国家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大兴安岭林业集团公司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6,953.60		执行率 分值 (10)
		其中:财政拨款	33,570.00		
		上年结转	13,383.60		
		其他资金	-		
年度 总体 目标	落实森工企业职工参加基本养老、医疗、失业、工伤和生育五项基本保险的补助,使林区养老金发放率达到100%,在职职工和离退休职工的医疗、失业、工伤和生育保险支出得到保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伤保险参保率	≥95%	6
			养老保险参保率	≥95%	8
			失业保险参保率	≥95%	6
			医疗保险参保率	≥95%	6
		质量指标	当年资金支出率	≥95%	6
			林区职工养老金发放率	≥95%	6
			预算执行中的控制情况	可控	6
			资金到位率	≥95%	6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护森林资源的责任感	增强	5
			对林区民生改善的促进作用	明显	5
			对林区医疗、失业、生育和工伤保险的支撑作用	明显	5
			对林区职工养老保险的支撑作用	明显	5
			天然林工程区社会经济发展与生态建设的可持续影响	明显	5
		生态效益指标	完善林区社会职能的保障作用	明显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林区职工的满意度	≥90%	10	



#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天然林保护工程补助经费（森林管护）			
主管部门及代码		[169]国家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大兴安岭林业集团公司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9,676.63		执行率 分值 (10)
		其中:财政拨款	58,545.00		
		上年结转	1,131.63		
		其他资金	-		
年度 总体 目标	落实大兴安岭林区森林管护任务,对 11815.6 万亩林地落实管护责任,使管护责任落实率达 100%,实现林业用地管护全覆盖。把大兴安岭林区构建成国家生态安全重要保障区和主体功能区,国家木材资源战略储备基地。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管护森林面积(万亩)	≥11815.6 万亩	7
			管护责任制落实率	≥1%	7
			开展森林资源宣教等活动发放宣传单	≥5 万份	6
			林业有害生物灾害无公害防治率	≥90%	7
			年均森林火灾受害率不超过	≤0.1%	6
			森林督察现地核查率	≥95%	6
			涉林案件上报时限	及时	6
	质量指标	各主要任务预算的控制情况	可控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区域社会协调发展	有利	5
			林业灾害有效控制程度	及时	5
			维护生态安全的作用	明显	4
		生态效益指标	对森林及林业可持续发展有支撑作用	明显	4
			对森林健康的促进作用	明显	4
			对森林生态建设的促进作用	明显	4

		林业经济与生态发展的协调性	明显	4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林区职工满意度	≥90%	10